

职工债权公示

苏州威笑家纺有限公司各职工债权人：

根据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法院（（2018）苏 0509 破 44 号民事裁定书，于 2018 年 6 月 11 日依法受理了苏州威笑家纺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指苏州华明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担任苏州威笑家纺有限公司管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四十八条第二款的相关规定，对于债务人所欠职工的工资和医疗、伤残补助、抚恤费用，所欠的应当划入职工个人账户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费用，以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支付给职工的补偿金，不必申报，由管理人调查后列出清单并予以公示。现将职工债权的调查结果公布如下：

债权人名称	金 额	备 注
苏州威笑家纺有限公司职工尤爱泉等 5 人	340550.96	截止 2018 年 6 月 11 日所欠职工工资及经济补偿金

对于以上职工债权如有异议，请在公示之日起 15 日内向管理人申请复核并提交材料或者向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法院提起债权确认之诉。（联系地址：昆山市伟业路 18 号现代广场 A 座 18 楼苏州华明联合会计师事务所，联系人：蒋敢、翁哲，联系电话：18068067114；17312172756；），以便进行更正。

特此公示

苏州威笑家纺有限公司管理人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日



附：截止 2018 年 6 月 11 日所欠职工工资及经济补偿金明细表

苏州威笑家纺有限公司

职工债权表

单位：元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应发工资、工伤赔款、经济补偿金	欠发工资及补偿金
1	尤爱泉	320525196202232536	175,391.56	175,391.56
2	罗生强	413024197802286314	59,500.00	59,500.00
3	徐桂观	320525195708192573	74,007.00	21,307.40
4	徐金妹	320525196610252544	49,152.00	49,152.00
5	徐永根	320525196307135935	35,200.00	35,200.00
		合计	393,250.56	340,550.96

备注：应付徐桂观的工伤保险赔偿52699.60元已由苏州市吴江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代为支付。